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2樓1203B、1204至120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俊華企業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與1069171 B.C. LTD.(作為買方)(「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其標註「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賣方以代價1,200,000港元(該代價將由買方以現金形式向賣方支付)向買方出售榮成達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出售事項」)，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或(如須加蓋本公司印鑑)任何兩名董事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就使任何與股份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其實施有關或相關連之事宜生效、終結、修改、補充或完成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在其上加蓋本公司印鑑。」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30樓3005室

附註：

1. 合資格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惟每名受委代表限於代表股東持有並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排名較先之持有人作出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會被接納而不計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之排名次序而定。
3.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4. 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非公司股東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核實證明(該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發出)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一併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書面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5.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見上文附註4)。
6. 誠如通函內董事會函件所載，本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應以投票方式表決。
7.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或之前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由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cbkholdings.etnet.com.hk>)上刊登公告，通知股東續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視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翊先生、何志偉先生及徐永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岳鼎龍先生、張裕豪先生及劉敏琪女士。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s://cbkholdings.etnet.com.hk>) 登載及自登載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